**石大团联发〔2022〕6号**

关于举办石大校园文化行——“学子眼中的石大”招生宣传视频作品大赛的通知

各学院教办、团委，附属单位教务科、团委：

为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下的招生宣传工作，主动适应招生考试制度改革，进一步提高学校生源质量，充分发挥新媒体在招生宣传、专业教育、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积极作用，激发学生创作激情，努力营造健康向上的校园舆论氛围。特举办石大校园文化行——“学子眼中的石大”宣传视频作品大赛，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学子眼中的石大

二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石河子大学教务处

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

三、活动对象

全体在校生（可单人、可组队，团队人数不得超过3人并确定团队主要负责人）

四、活动时间

**1.提交作品阶段**（5月13日— 6月5日）

各学院有组织的动员学生按照作品主题拍摄具有学校、学院、专业特色的招生宣传视频，各参赛选手须在6月5日前将电子报名表（附件）及作品上交至学院团委处，并由学院团委、教办（教务科）联合审核后报分管学生工作院领导、教学工作领导审定后发至指定邮箱。

**2.评审阶段**（6月6日— 6月12日）

由教务处、校团委组织相关专家对各学院上报作品予以评审。

五、作品格式要求

1.作品格式： MP4、 WMV、MOV、AVI、FLV、 MPEG均可；

2.作品长度： 3分钟至5分钟；

3.作品分辨率：分辨率不得小于1920\*1080；

4.码率：作品输出码率不得低于1M，保证播放器全屏模式播放清晰；

5.画质清晰、色彩自然，声音无瑕疵，所配背景音乐、解说与画面相匹配。

六、作品内容要求

（一）作品内容。作品内容要以招生宣传为切入点，以学院和专业为视角，紧紧围绕大赛主题。视频内容要具有针对性，各学院学子以学生的第一视角，讲述石河子大学学院和专业的故事，从学院、专业的发展历史、学科建设、专业特色、升学就业等方面多角度、全方位介绍学院和专业情况；把握考生和家长的思想特点和内容需求，用接地气的语言表达所学专业的核心价值，突出价值引领，贴近社会关切，帮助考生及家长了解专业情况及深造、求职前景。

（二）规格要求。视频创作形式、拍摄体裁不限，但须导向正确、主题鲜明，构思新颖、内容充实，作品内容积极健康，具有较强的吸引力；

（三）作品使用。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拍摄，作者享有完整版权，如出现版权纠纷等均由参赛者承担法律责任。本次大赛不收参赛费，不退稿。主办单位有权将入选或获奖作品用于活动宣传出版物、媒体报道等，不再另付稿酬。获奖作品版权归大赛主办单位所有。严禁剽窃、抄袭，参赛作品一律不得加水印。

七、评选方式及奖项资助

主办方邀请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分，按总分高低排名确定获奖作品。对于获奖作品将给予相应的视频制作经费资助：

一等奖7000元/名，共计1名；

二等奖4000元/名，共计2名；

三等奖2000元/名，共计3名

优秀奖1000元/名，共计5名：

入围奖500元/名，不超过8名。

参赛即可获得第二课堂学分，获奖额外获得第二课堂学分奖励。

八、相关要求

1.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石大校园文化行——“学子眼中的石大”招生宣传视频作品大赛，并积极动员和组织在校学生参加，切实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。

2.广泛宣传，扎实开展。加大线上宣传力度，做好活动前报名宣传。各单位要及时关注相关活动信息，认真组织、协调动员、重视过程管理，不断推进此次石大校园文化行——“学子眼中的石大”招生宣传视频作品大赛取得良好成效。

3.[请各学院于6月5日前至少提交1件参赛作品，并将电子版报名表、视频等素材制成压缩包文件发送到446467719@qq.com处，上报](mailto:请各学院至少提交1件参赛作品，并将电子版报名表、视频等素材发送到446467719@qq.com处，上报)作品数量不设上限。文件命名为：作者姓名-所学专业-所在学院。例如：张三—农学—农学院。

九、活动说明

1.参赛者有义务保证向主办方提供的参赛作品享有完全的、排他的著作权；

2.主办方根据需要享有对参赛者参赛作品的形式复制权、放映权、网络传播权以及对参赛作品进行汇编的权利；

3.参赛作品在提交后不作退还，参赛者应自行提前备份；

4.比赛相关事宜可拨打主办方电话（0993—2055570）；

5.参赛者一旦提交作品参赛，视为认可并愿意遵守大赛及作品有关要求；

6.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。

附件：“学子眼中的石大”招生宣传视频作品大赛

　　　　报名表

石河子大学教务处 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

2022年5月12日

附件：

“学子眼中的石大”招生宣传视频作品大赛

报名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称 |  | 拍摄时长 |  |
| 作者姓名（团队名称） |  | | |
| 学院 |  | 专业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微信号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 住址 |  |
| 作品介绍 |  | | |
| 学院意见 | 日期： | | |

石河子大学团委 2022年5月12日印发